

打造「港深汕氢能產業走廊」

理論、探索與實踐

鄭宏泰、高佩璇、郭樺



香港中文大學香港亞太研究所

打造「港深汕氢能產業走廊」

理論、探索與實踐

打造「港深汕氢能產業走廊」

理論、探索與實踐

鄭宏泰 高佩璇 郭樺

香港中文大學
香港亞太研究所

2026

香港亞太研究所・政策研究報告第 11 號

本報告由香港中文大學香港亞太研究所屬下的研究論壇網絡（Research Forum @ HKIAPS）主持，如對研究報告有任何查詢，歡迎聯絡研究團隊負責人。

鄭宏泰博士 香港亞太研究所副所長（執行）

高佩璇博士 香港潮州商會會長

郭樺博士 香港亞太研究所研究員

封面圖片來源：



The World Bank Group

(<https://blogs.worldbank.org/en/energy/unleashing-power-hydrogen-clean-energy-transition>)

打造「港深汕氫能產業走廊」：理論、探索與實踐

Building the Hong Kong-Shenzhen-Shantou Hydrogen Energy Corridor

作者：鄭宏泰、高佩璇、郭樺

出版：香港中文大學香港亞太研究所

地址：香港沙田香港中文大學

印刷：Livex Ltd.

版次：二零二六年六月第一版

國際書號：ISBN 978-962-441-831-6

© 香港中文大學 2026

版權所有 不准翻印

目錄

1 前言	1
2 建設綠能產業走廊的背景	7
3 香港產業選擇對綠色能源的需求	11
4 建設「港深汕氢能產業走廊」的條件	15
5 發展「港深汕氢能產業走廊」的政策導向	21
6 前期研究和考察	25
7 需要進一步研究討論的問題	31
8 召開政策倡議論壇	33
9 專家建言匯總	39
參考書目	45
附件一：有關打造「香港、深圳、汕頭氢能產業走廊」 區域合作政策倡議論壇的報道選輯	49

圖 1：打造「港深汕氢能產業走廊」



1 前言

「比較優勢」之辯

1.1 今年（2026 年）第十四屆全國人民代表大會第四次會議剛通過的《中華人民共和國國民經濟和社會發展第十五個五年規劃綱要（下文簡稱《十五五規劃綱要》）》（新華社，2026），第一次提出要「加快北部都會區建設」，以鞏固及提升香港的競爭優勢。這說明發展「北部都會區」（下文簡稱北都）已實質升格為國家級戰略規劃。香港特區政府把北都定位為香港未來發展新引擎。

1.2 北都分四大區域，其中創新科技地帶的新田科技城（包括河套區港深創新及科技園）將成為創科發展集群的樞紐、北部產業發展的重心，助力香港實現「南金融、北創科」的新產業布局。河套香港園區採用科研加中試的發展模式，聚焦生命健康科技、人工智能與機器人、新能源和高端智能製造等前沿科技領域，目前已有逾六十家企業與園區簽約並正在入駐（王平，2025）。其他創科用地則為產業鏈中下游的發展提供足夠空間，與河套香港園區形成上、中、下游協同發展的創科生態圈（創新科技及工業局，2025）。近期，區內沙嶺數據園區已由大型智能計算企業投得（香港特別行政區政府，2026a）。區內元朗創新園也已啟動，建設為半導體設備生產基地（香港特別行政區政府，2026b），這些進展標誌香港已正式邁入基於數據科學和高端製造的「新型工業化」。

1.3 值得注意的是，香港選擇創科產業鏈並非沒有爭議。有意

見就認為，香港應該着力於提升傳統優勢服務業，包括金融、航運、貿易等，引導這些服務行業支持粵港澳大灣區（下文簡稱大灣區）整體發展，而不應在先進製造、數據產業這些領域「跟風」和「內捲」（李心迪，2025；鄭永年，2026）。這些意見提到經濟學原理中的「比較優勢理論」，該理論認為「機會成本」是「比較優勢」的主要原因。生產某種商品的機會成本愈低，生產者的比較優勢就愈大；而機會成本愈高，比較優勢就愈小。

1.4 地區之間發展產業的比較優勢，是基於各地區資源稟賦形成的產業發展成本結構，而不是指產業在某個地區發展的成熟程度。地區產業發展成熟程度，則往往與產業發展先後次序有關係，產業發展先後未必全是源於地區資源稟賦，更可能是透過一系列制度安排產生。也就是說，機會成本構成的條件，可以透過創造和優化生產與供應鏈而形成。如著名社會經濟學家熊彼得（J. A. Schumpeter）的創新理論認為，透過「創造性破壞」（creative destruction）對生產要素重新組合，可以推動經濟增長（Schumpeter, 1934）。

1.5 相對成本優勢存在時效，一味強調比較優勢會造成路徑依賴。如果機械地認為比較優勢只在於提升固有產業，那麼今天中國就應該還是生產服裝、家電和家具這些「舊三樣」，而不是生產新能源汽車、鋰電池和光伏產品這些「新三樣」。同理，香港按 1970 年代的比較優勢，也應該還在生產服裝、膠花和玩具，而不是發展國際金融、航運和物流。

1.6 誠然，《十五五規劃綱要》在論述「區域發展協調性」時提出要鼓勵「各地發揮比較優勢」，但也提出要培育「內生動力」。這解釋了比較優勢可以透過培育而形成，並不是不變的固定安排。靜止和片面地看待比較優勢，只是維護先發優勢和既得地位，不是以發展觀點看問題。反「內捲式」競爭，不

是反對競爭，而是反對既得利益和壟斷資本搞「以本傷人」，以市場獨佔為目的的打擊及排擠競爭對手。那些質疑香港發展先進製造是「跟風」和「內捲」的觀點，從根本上不符合《十五五規劃綱要》所提出「區域聯動發展」和推動區域間互融互促、互利共贏，拓展大循環空間要求。

1.7 對比較優勢的另一理解偏差，是默認貿易商品可以無障礙地自由流通，即自由貿易不受限制。比較香港和深圳，兩地雖然都以發展先進製造、人工智能等產業為目標，但兩地關係並非直接競爭。在「一國兩制」下，香港發展先進製造和數據科技產業，主要針對海外市場，尤其一部分對產業鏈安全和高合規要求的客戶。

1.8 在國際貿易由「自由貿易」向「公平貿易」轉向，意識形態和國家安全開始前置於經濟自由時，香港極有可能發展一些關鍵領域的先進製造業，開展對數據可靠和安全敏感的科技業務，這是香港在全球化退潮中的新產業機遇。相對而言，深圳主要面向的國家或地區，較不受意識形態左右，仍然擁護貿易自由。換言之，香港發展新產業並不需要與內地其他地區爭取客戶和市場，兩者並不構成所謂「內捲」問題。

香港再工業化的機遇

1.9 在現時的國際關係形勢下，國際大循環中香港作用只會更加突出。美國、以色列和伊朗的軍事衝突，造成了席卷全球的石油危機，大量石油、天然氣、化肥、工業氣體等石油化工產品無法順利運出波斯灣，已造成南亞、東南亞，以及日、韓等地的能源和化工產品價格飛漲，區內主要經濟體包括新加坡、日本和韓國都已受影響。

1.10 相比之下，中國因成功實現可再生能源革命性轉型，透過能源來源多元化，以及電力革命，中國在能源危機中可以保

持能源穩定供應。過去四十多年的金融和投資秩序，在這個百年未遇全球變局中極可能受到衝擊，甚至瓦解。香港背靠祖國，能源供應較穩定，亦較有保障。香港在繼續提升專業高效國際金融服務的同時，提供高可靠性數據計算和存儲業務、製造供應鏈關鍵零部件等，將會是新產業的發展機遇。

1.11 香港特區行政長官李家超在 2025 年赴京述職時，習近平主席提出香港要深度參與大灣區建設，融入和服務國家發展大局（香港特別行政區政府，2025a），《十五五規劃綱要》尤其提出要支持香港更好融入和服務國家發展大局。香港在國家改革開放歷程中發揮特殊作用，協助內地引入海外資本、先進技術、工藝和發展經驗，在改革開放四十多年取得卓越成就中功不可沒。但香港現在面臨經濟增長乏力，以及內部產業過於單一、資本集中、壟斷、既得利益盤根錯節造成經濟轉型機會成本高昂等問題。

1.12 如果香港經濟和產業發展停滯不前，甚至持續滑落，成為某些人唱衰的「國際金融中心遺址」，對大灣區乃至對國家整體不會有任何好處。香港是國家經濟內循環和國際經濟外循環的交匯點，帶領海外資本進入內地投資，協助內地企業「出海」走向世界，是大灣區的重要增長極，是「跨區域聯結型地區」，對大灣區的合作發展起支撐帶動作用。大灣區內地城市乃至廣東省與香港的關係從過去、現在到未來都是聯動發展，割裂甚至對立香港與廣東或是整個內地發展，都是從根本上否定歷史。

區域聯動發展和跨區域合作

1.13 廣東與香港過去有很多「硬件」投資合作，例如交通設施，目的是暢通人流、物流和資金流。現在廣東和香港都在努力發展「新質生產力」，要形成新產業競爭力，實現高質量發

展，根本在於改革自身發展的機會成本結構。對香港而言，發展先進製造和數據科學產業，長期以來面臨着地價成本、勞動力成本、能源成本、合規成本疊加的多座大山。不想方設法降低這些機會成本，就不可能有新產業發展。因此，無論是廣東還是香港，都不僅要投資「硬件」，還要投資於「軟件」改革，尤其要從降低發展新興產業成本的角度拆牆鬆綁，增效減負。

1.14 根據《十五五規劃綱要》要求，「完善區域聯動發展布局」和「健全跨區域合作機制」，應該成為廣東和香港需要齊商共議的題目。港深創新及科技園位於跨越港深邊境的河套地區，是連接兩地科研和先進製造業的合作基地，而北都則是大灣區未來發展的新興產業中心區域。北都的跨區域聯絡作用已經在國家和地方層面開始推進，北都的特殊意義，不僅是香港發展的高質量新都會區，也將是港深兩地聯動發展示範區，更將是大灣區的重要「增長極」。

1.15 《十五五規劃綱要》在論述區域協調發展時強調「優勢互補」，先發展地區帶動後發展的地區，在互利共贏的基礎上實現共同發展。規劃綱要提到，健全利用「利益共享」和「協調發展」，以解決發展不平衡的問題。香港要進一步融入國家發展大局，同樣需要理解和踐行利益共享和協調發展的精神。粵港兩地過去發展歷程中，各項大型基礎建設擔當共享發展角色，例如：

- 一、六十多年前，東江供水工程一舉解決香港淡水資源缺乏問題，實現香港和廣東同飲一江水，又為廣東提供一筆穩定長期財政收入；
- 二、三十多年前，大亞灣核電站併網發電，為香港提供廉價清潔能源，同時為廣東開啟了核電產業；
- 三、進入二十一世紀，廣深港高速鐵路建成通車，香港成

為國家高鐵網絡的一部分，也是全國首個採用「一地兩檢」模式的高鐵口岸；

四、港珠澳大橋聯通大灣區三地，解決珠江口東西兩岸交通不便問題，更好接連澳門及珠海，甚至粵西地區。

應當這樣說，過去兩地交往互動中，每隔數十年都有重大跨境基礎建設項目，不僅解決粵港兩地各自實際的問題，也深化粵港兩地合作與關係，實現了利益共享的多贏並進。

1.16 大灣區發展優勢明顯，同時也要思考如何利用大灣區發展帶動整個廣東發展，如粵東、粵北和粵西地區過去發展落後於珠三角地區。在國家經濟社會發展全面綠色轉型的機遇中，地區發展不平衡問題有望透過發展綠色能源產業得到解決的契機。香港可以透過引入廣東綠色能源實現產業綠色轉型，培育新興產業，同時也對廣東經濟欠發達地區開展反哺，透過能源連線進一步融入大灣區乃至全國統一大市場，真正實現香港融入國家發展大局。

1.17 本報告基於國家「十五五」發展規劃的精神，嘗試提出一個「港深汕綠能產業走廊」的概念，以香港建設北都為契機，發展數據科學產業和先進製造產業所需要的綠色能源為出發點，討論香港、深圳和汕頭利用各自優勢實現互補互惠和共同發展的戰略目標。

2 建設綠能產業走廊的背景

能源轉型與產業轉型

2.1 煤作為化石能源帶來蒸汽機是工業革命的基礎，石油是汽車工業和化學工業的基礎，創造了影響至今的石化時代。風能、太陽能和生物質能帶來電氣革命，新能源汽車早已進入尋常百姓家。每一次能源革命都伴隨產業更迭和重構，同時帶來地區發展「洗牌」。策略性布局能源政策、積極準備與推動產業轉型，是一個地區在能源和產業轉型浪潮中處於領先地位的基本條件。

2.2 《十五五規劃綱要》在論述區域生產力布局時，特別提到幾個關鍵概念，其一是「重要增長極」，增長極既是帶動增長的先進地域，也是具有整合能力的產業集群。綠色能源及其相關新產業，就是重要增長極。以風能和光能為代表的可再生能源，是中國經濟「新三樣」（新能源汽車、鋰電池和光伏產品）得以發展的基礎。

2.3 根據中國電力企業聯合會發布的《2025–2026 年度全國電力供需形勢分析預測報告》，中國在「十四五」期間全國非化石能源發電裝機容量，佔總裝機容量超過六成（61.7%）。2025 年的數字顯示，風電和光伏發電佔新增發電裝機容量高達八成（80.2%），併網風電和光伏發電合計裝機規模佔總裝機容量近五成（47.3%），全口徑風、光和生物質新增發電量佔全社會新增用電量的 97.1%（中國電力企業聯合會，2026）。中國經濟新增長的能源主體來源，已經是可再生能源。以風電和光

電為代表的綠色能源產業，從發電來源、傳輸電網、用電負荷到能源存儲具有很長產業鏈條，可以帶動相關產業也十分龐大。

2.4 其二是《十五五規劃綱要》在促進港澳發展專章中提到，要支持港澳鞏固提升競爭優勢，支持港澳更好融入和服務國家發展大局。香港要鞏固提升傳統優勢產業，例如國際金融、航運、貿易和國際航空，也要發展新質生產力。規劃綱要提出支持香港建設國際創新科技中心，而且提到要深化香港與內地產學研的創新協同，協助香港更好融入和服務國家發展大局。

2.5 《十五五規劃綱要》有兩個關於發展的基礎思路，第一是建立和提升新質生產力，表現在以人工智能產業為代表的數字基建，第二是以經濟可持續發展為目標的綠色產業。香港乃至整個大灣區，依靠創新科技發展清潔高效產業，是規劃綱要指明的方向。大灣區成員城市都應該基於自身資源稟賦和發展優勢，去探索發展符合自身特色的產業，同時要多進行區域合作以實現區域整合。

面向新興產業和未來產業的區域合作

2.6 《十五五規劃綱要》提出拓展「人工智能+」，建設智能經濟新形態和數智化發展。香港、深圳在基礎科研和生產應用落地上互補性強，「香港—深圳—廣州」創新集群在世界知識產權組織公布的 2025 年全球創新指數中名列第一（香港特別行政區政府，2025b）。香港特區行政長官李家超在 2025 年赴京述職時，習近平主席就提出香港要深度參與大灣區建設，要融入和服務國家發展大局（新華網，2025）。

2.7 早在 2020 年，習近平主席出席深圳經濟特區建立四十周年慶祝大會期間，已提出深圳要和汕頭一起，為區域協調發展打造樣板示範（深圳市人民政府辦公廳，2021）。「港深汕綠能產業走廊」的設想，是香港、深圳和汕頭三個地區可以各

為增長極：汕頭是清潔能源增長極，深圳是生產製造增長極，而香港則是應用和科研增長極，三方各有不同供需勝長。

2.8 發展新質生產力以實現高質量發展，能源是所有討論的基礎，亦是發展力量的源泉。能源產業有三個關鍵，其一是穩定供應，其二是綠色清潔，其三是價格可負擔。這三者構成了一個所謂「不可能三角」——即能源安全、環境可持續和可負擔性難以兼得、無法共享，很難同時做到三者。

2.9 一般而言，要能源安全和環境可持續性，便會導致能源價格上漲；要能源價格可負擔，就可能要犧牲能源安全和環境可持續性。但是，國家發展新質生產力的進程，卻能憑藉超大市場規模和領先工業生產能力，實質破解了這個「不可能三角」。能源供應穩定支撐了國家實現規模化產能，國家提出「碳達峰」和「碳中和」目標和路線圖，不再走新增碳排放和「先污染再治理」老路。能源是所有經濟活動和民眾生活的基礎，能源的價格形成最終產品價格優勢。事實證明，經濟綠色發展並沒有增加居民生活的能源成本負擔。

國際安全形勢提出新要求

2.10 美國和以色列突襲伊朗，中東戰爭爆發，導致能源運輸航路受阻，關鍵能源產品和石化工業產品價格迅即暴漲。包括來自伊朗的甲醇、聚乙烯、尿素，卡塔爾的天然氣，沙特的氫、甲醇、石腦油等產品，在南亞和東南亞的供應驟然緊張。如果本次美國、以色列和伊朗的戰爭不能盡快停火，國際社會，尤其是亞洲，可能重演 1972 年石油危機的場景。

2.11 此次中東戰爭也必然會影響長遠的地緣安全局勢，以新加坡、迪拜為代表的離岸金融中心，在本次中東戰爭衝突中受到軍事安全和能源安全的雙重威脅。例如，亞馬遜和微軟原本計劃在阿聯酋的阿布扎比建造 OpenAI「星際之門」超級數據中

心集群，但此次伊朗對阿聯酋數據中心的襲擊，令海灣國家發展數據中心業務的舉動受到重大挫折（郭嘉，2026）。

2.12 中國已經實現能源轉型，可以保證能源供應穩定，國家和社會的安全與穩定亦相當堅固，這種背靠祖國的優勢，必將更為巨大地增加香港對海外資本、企業和人才的吸引力，也將可能再次成為中西亞和東南亞資本與企業用於避險的目的地。香港乃至大灣區，可以在這個時局動蕩的時候，積極發展，尤其吸納來自海外地區的資金，投入到關鍵產業之中。

2.13 以數據科學產業為例，產業需要可靠、穩定的能源供應，國家發展和改革委員會、工業和信息化部、國家能源局和國家數據局等部門，已於 2024 年制定《數據中心綠色低碳發展專項行動計劃》（中華人民共和國國家發展和改革委員會，2024），而各大數據中心的供應商，也已經承諾要逐漸轉向清潔能源和綠色能源供能，以滿足碳排放合規大趨勢需要。如果能源價格可以保障和負擔，將進一步增加香港和大灣區在國際競爭中的區位優勢。很明顯，多方資料指向一共同方向：建設綠能產業走廊具有巨大潛能，且處於機不可失的關鍵時刻。

3 香港產業選擇對綠色能源的需求

香港綠色發展需要

3.1 香港特區政府已提出在 2050 年前實現碳中和，現在距離達到目標的時間已愈來愈近，香港需要在保持經濟增長的同時，在碳排放上有進一步動作。現時香港的碳排放量中，約六成半（66%）來自發電、近兩成（18%）來自運輸，另有不足一成（7%）來自廢棄物。香港為達至碳中和的主要工作，是在供電和運輸方面實現零排放，包括淨零發電、節能綠建和綠色運輸，以及停止都市固體廢物直接堆填（環境局，2021）。

3.2 香港的發電燃料組合已經增加使用天然氣，且有大亞灣核電輸送保障。例如 2020 年的燃料組合近一半（48%）是天然氣、近三成（28%）是核能及可再生能源，但約四分之一（24%）仍然是煤。政府的目標是，到 2035 年時，完全棄用煤作為日常發電燃料，只保留作為後備發電用途。現時，天然氣和核能在多數社會被視為清潔能源，但卻並不普遍地被環保人士認為是綠色能源。香港要實現碳中和，還必須在能源使用上進一步實現清潔化和綠色化，實現新能源與傳統能源融合互補。例如，需要提高零碳能源在發電燃料中的佔比至 60% 至 70%（環境局，2021）。

3.3 根據香港的能源使用統計，最大能源消耗是基於電能及其背後的化石燃料實現。能源消耗最大項是商業用電和運輸用煤油，按能源最終用途劃分，2022 年，空氣調節是整體能源的最大消耗（17%），電力的最大消耗類別也是空氣調節（29%）

（機電工程署，2024）。同時擺在香港面前的兩難是，在能源上減少碳排放以實現碳中和的目標，和新型工業化需要獲取大量廉價能源的現實。

3.4 香港需要在能源成本、經濟增長和清潔能源上實現新平衡，需要依靠能源創新供應。氢能來源廣泛，燃燒後副產品主要是水，對環境造成的污染極少，被認為是理想的能源形態，因此應當成為香港未來能源布局的最重要組成部分，由是成為關鍵選擇。

3.5 國家在 2030 年要實現碳達峰，並在 2050 年實現碳中和的目標。從 2025 年起，國家不再以「相對減排」——即「單位國內生產總值二氧化碳排放比」——為標準，轉為以碳達峰排放量峰值比例下降的「絕對減排」，可見其在保護環境中的承擔，同時亦反映國家已經從以經濟發展為前提的「減排」，轉為直接以減排為目標的氣候政策（端傳媒，2025）。

3.6 《十五五規劃綱要》也提出國家將會從控制能源消耗總量和強度的「能耗雙控」，轉為全面實施碳排放總量和強度的「碳排雙控」制度（潘俊田，2026）。地方層面將全面推進削減碳排放的安排，從化石能源向清潔能源過渡，進一步提高綠色能源使用比例，便是推行減碳的最重要一環。深圳和香港是大灣區的重要發展引擎，乃火車頭，經濟發達，對能源轉型和產業發展有極殷切的需求。在整個大灣區基礎上對能源進行更前瞻性的布局，不僅有供應上的潛力，也有需求保障，基於區域需求和供應優勢以規劃「港深汕氢能產業走廊」合乎理性，亦別具時代與戰略意義。

香港再工業化的產業選擇

3.7 香港政府於 2022 年公布《香港創新科技發展藍圖》，提出推動「新型工業化」，重點發展「人工智能與數據科學」（如

數據中心產業）和「先進製造與新能源科技產業」（如芯片製造）（創新科技及工業局，2022）。根據現有生產條件，運營數據中心和生產芯片都是能源重消耗型的產業，尤其需要消耗大量的電能。

3.8 國際能源署（International Energy Agency）的數據顯示，電力需求增長超過經濟增速將成為未來幾年的普遍趨勢，而且發達經濟體的電力需求增長再次加速。美國到 2030 年的電力需求將以每年近 2% 的速度增長，約一半的增長額由數據中心擴張帶來（趙煊，2026）。根據美國能源部統計，2023 年的數據中心電耗佔全美電耗的 4.4%，預測到 2028 年前，此比例可升至 12%（朱曼寧等，2026）。在中國，數據中心於 2024 至 2030 年的用電量年均增速將達約 20%，2025 年的數據中心電耗估計佔全國電耗的 2.4%，一些節點城市和區域佔比超過 20%；到 2030 年，全國數據中心用電量將佔全社會總用電量的 4.8%（盧奇秀，2025）。

3.9 人工智能算力更是電能消耗大戶。以現時大模型算力為例，大模型每生成約 5,000 個詞需要消耗一度（千瓦時）電，每生成約 1,000 張圖片也需要一度電，每生成一分鐘的 4K 高清視頻則需要三至五度電。所以，數據中心和人工智能大模型產業只能設立於能源價格低廉的地區，比拼地方供應廉價且穩定能源的能力（趙煊、盧羽桐，2025；Paulson, 2025）。

3.10 綠色發展大趨勢下，數據中心的綠色能源需求只會愈來愈大。美國七大科技巨擘包括谷歌、微軟、Meta、甲骨文、亞馬遜、xAI 和 OpenAI，已共同承諾自建電廠、投資電力基礎建設，以滿足其用電需求，同時與數據中心所在地的公用事業及州政府協商獨立的費率結構，避免把電價成本轉嫁至一般家庭和企業（財新網，2026）。香港如果不能在清潔能源乃至綠色能源供應上實現成本優勢和穩定供應，那麼香港在用地、人力

成本高昂的基礎上實現新型工業化便非常困難，發展前景黯淡（趙煊等，2025）。

3.11 香港北都內的沙嶺數據園區已成功批出，中標企業承諾到 2032 年提供 18 萬 PFLOPS 的算力，園區的用電量估計需要 220 兆瓦（MW）（香港特別行政區政府，2026c）；香港也提出要發展成綠色船用燃料加注中心（李家超，2025），並已完成首次船用綠色甲醇加注；香港還將建設可持續航空燃料（SAF）產業鏈；生產以「地溝油」為原料的油脂加氫工藝（HEFA），同樣需要使用氫作為原料；香港的煤氣成分約一半為氫氣，主要透過入口天然氣再造而成。很明顯，作為能源和化工基礎原料的氫，其應用在未來必將更為凸顯，實現「綠電—綠氫—燃料」同時發展，必將成為必需，亦至關重要（羅國平、鄒曉桐，2026）。

3.12 香港在 2021 年公布的《香港氣候行動藍圖 2050》中，已經提出香港的碳排放量在 2014 年已經達峰。未來包括北都的新發展，不可能再走增加碳排放的路徑。特區政府已經提出到 2035 年淘汰燃煤發電，屆時六至七成電力使用新能源，並透過加強與臨近地區合作以增加零碳能源供應。香港也有意投資參與和營運鄰近香港的零碳能源項目（環境局，2021），惟缺乏具體達至增加零碳能源供應的實踐方法和路線圖。

4 建設「港深汕氫能產業走廊」的條件

香港、深圳、潮汕山水相連民心相通

4.1 香港、深圳、潮汕山水相連，民心相通，人民交往與經濟互動源遠流長，亦極為頻繁，現時三地均有來自對方的多面向生產及投資等合作，你中有我，我中有你，關係極為緊密。

4.2 由於具有「一國兩制」的連結內外循環特點，香港在支持大灣區乃至於廣東省的「一核一帶一區」發展戰略中具有重要位置；深圳既是大灣區及港穗深創新集群的重要城市，亦在「一核一帶一區」發展戰略中扮演吃重角色；汕頭位處廣東東端，在「一核一帶一區」發展戰略中屬「沿海經濟帶」的東翼，多方資源尚待全力開發，綠色能源潛力尤其巨大。

4.3 香港、深圳、汕頭都臨近大海，擁有深水港，各有獨特地理和資源優勢，在發展氫能方面尤其具高度互補和協同潛能，因為三地在氫能上游的生產、中游的儲運和下游的應用上各有勝長優勢，若能彼此合作，形成產業鏈，必能達至優勢互補，更好實現利益共享。

汕頭在氫能生產的優勢

4.4 汕頭在清潔能源上具有資源優勢。例如汕頭風能資源豐富，鄰近台灣的粵東海域，是廣東省風能資源最豐富地區，更是廣東省海上風電重點規劃發展區域。根據廣東省發展和改革委員會於2018年修編的《廣東省海上風電發展規劃（2017–2030

年)》，此區域共規劃海上風電場七個，裝機容量 415 萬千瓦 (4.15GW)，可帶來的資源極為充沛。

4.5 具體而言，整個潮汕地區具有十分豐富的綠色能源。其中，汕頭有洋東海上風電場 (25 萬千瓦)、勒門海上風電場 (70 萬千瓦) 和海門海上風電場 (90 萬千瓦)；揭陽有靖海海上風電場 (15 萬千瓦) 和神泉海上風電場 (75 萬千瓦)；汕尾有後湖海上風電場 (50 萬千瓦) 和甲子海上風電場 (90 萬千瓦) (廣東省發展和改革委員會，2018b)。汕頭同時也將建設初期規模為 600 萬千瓦的海上風電集中送出項目、千萬千瓦級的海上風電基地，並構建海上風電的全產業鏈。廣東省最大集風、光、儲一體的「能源互聯網+」項目也已經落戶汕頭。另外，潮汕地區也具有發展核能潛力，例如中廣核正在揭陽建設核電站。即是說，整個潮汕地區在清潔能源和綠色能源上的優勢是潮汕經濟發展和未來轉型升級的基礎。

4.6 汕頭港口和臨港產業園區也是汕頭發展上游氢能生產的重要條件。汕頭、潮州和揭陽三市海岸線長度 837.7 公里，其中汕頭港規劃長度 68.4 公里，潮州港規劃長度 34.1 公里，揭陽港規劃長度 43.1 公里。汕頭港是石化、油氣和煤炭的主要港口，潮州港以油氣和煤炭為主，揭陽港則是以石化和煤炭為主 (廣東省發展和改革委員會，2018a)。進口澳洲煤炭和天然氣也以潮汕地區的港口為主要入口基地。

4.7 尤其必須注意的是，在汕潮揭都市圈中，潮州、汕頭和揭陽三個城市都有圍繞港口形成臨港工業帶。例如潮州臨港產業集聚區有大唐潮州三百門電廠、華豐石化基地，主要為能源、化工和裝備製造等臨港產業和地方特色臨港產業服務。汕頭港是海上絲綢之路沿線 15 個主要港口之一，有廣澳港區、海門港區和汕頭保稅區，重點發展石化工業、臨港工業、裝備製造業和海洋產業，配套現代化物流產業。揭陽 (惠來) 石化基地則

以大南海石化工業區為基礎，主要發展石化產業、電力能源和裝備製造，為沿海大型臨港產業和沿江產業帶服務。

4.8 汕潮揭都市圈的成品油、液化天然氣、液體化工品運輸除滿足本地，也向珠三角、贛南等地轉運。氫是很多石化產業的副產品，可以利用這些化石燃料產生「灰氫」，通過一定工藝捕獲碳排放後產生「藍氫」，加上風電等綠色能源產生的「綠氫」，可以形成潮汕地區多樣化氫能來源。

4.9 汕頭可以圍繞能源經濟和交通優勢進行產業和區域發展定位。例如汕頭是廣東省規劃的數據中心集聚區，汕頭濠江區南山灣科技產業園規劃建設「粵東數據中心集聚區」，主要承擔汕頭、潮州、揭陽數據中心第二、三類業務，被譽為「粵東數谷」。未來廣東省新建超大型、大型、中型數據中心，均以汕頭為較高時延的粵東業務中心（廣東省工業和信息化廳，2020）。在廣東省的五大都市圈規劃中，「汕潮揭都市圈」位列其中，其定位是現代化沿海經濟帶增長極，以及與共建「一帶一路」國家合作的重要節點（盧靜怡，2023）。

4.10 汕頭地理位置優越，是粵東交通運輸和物流的中心，擁有粵東城際鐵路網、高速公路網，汕頭廣澳港區國際集裝箱碼頭是粵東唯一的天然深水良港，鐵路、公路運輸、海運和內河運輸兼備。汕頭港、高鐵潮汕站、揭陽潮汕機場是汕頭的三大交通樞紐，向北聯通粵北山區，向東北聯通贛閩經濟發達地區，向西則聯通珠三角尤其是深圳和香港。

4.11 優越地理位置是汕頭形成物流中心的基礎（中共廣東省委、廣東省人民政府，2021；廣東省人民政府，2023）。汕頭發展氫能的生產能力潛力巨大，未來發展中、下游氫能產業也有很大前景，例如發展數據中心業務，包括承接一部分港澳地區非敏感、高時延的數據中心業務。臨港經濟區的發電、鋼鐵製造等，同樣可以採用氫能，減少碳排放。

4.12 就利用汕頭風能製氫而言，汕頭具有風力充沛、產業群集中、鄰近香港及綠氫價格較低等優勢。初步調研結果顯示，每千克綠氫生產及運輸至香港價格區間約在人民幣 46 元至 52 元，甚具競爭優勢。

深圳在氫能儲運的優勢

4.13 深圳在氫能產業上的優勢體現在中游儲運。深圳有先進製造的優勢，在氫能產業的幾個關鍵領域均具有核心技術，而且已經取得一定成果。例如，電解水製氫技術、氫燃料電池相關技術等。在氫能應用上，深圳有近七十家企業及科研機構從事氫能技術開發，產品有高功率密度電堆系統、燃料電池重卡、氫能無人機等。在氫能產業鏈需要的各種零部件上，深圳也有很高的生產能力（深圳市發展和改革委員會，2021，2024）。

4.14 深圳靠近珠三角的氫能產業中心，周邊氫能供應也有一定保障。同時與潮汕地區的交通更是十分便利，聯繫廣泛，已建設有深圳汕頭特別合作區，有利於兩地合作開發氫能產業。深圳與香港的聯繫尤為密切，也有利於兩地合作開發氫能應用。

4.15 香港和深圳大鵬液化天然氣接收站之間已有兩條海底管道直接連接，包括直輸港燈的南丫發電廠，和經赤門海峽輸往中華煤氣的大埔煤氣廠（機電工程署，2026）。可以考慮在大鵬液化天然氣接收站混合天然氣和氫氣直接輸送到香港的發電廠發電，或者是經分離後再加工。至於連接汕頭這氫能主要產地，則可以考慮新建海底專用氫能輸送管道，或者採用液化氫氣船運方式，在汕頭港和深圳大鵬之間運輸。深圳城市化發展迅速，同樣具有很多氫能運用的場景或需求，未來也必將會在應用上尋找多種可能性。

香港在氫能應用的優勢

4.16 香港氫能產業在下游應用上具有優勢。香港在氫能應用場景上十分豐富，發電、運輸和大廈空調都可以運用氫能科技。例如發電，天然氣和氫氣可以按比例混合運用於發電，減少碳排放。氫氣也可以作為一種儲能載體，將用電低峰時候的電能用於生產氫能，到用電高峰時再燃燒發電，可以起到儲能作用；香港在商業運輸上對能源有大量需求，例如貨櫃碼頭的運輸需求、公路上大量商用車輛的能源需求，還有海運船隻於停泊在香港碼頭時對岸電和未來注氫的需求等。這些碳排放大戶造成的環境問題，都可以透過轉用氫能而解決。

4.17 香港還有一定儲氫優勢，香港地形多山，利用位於馬鞍山、東涌、元朗、天水圍等地的溶洞，可作為捕獲碳儲存地點。另外香港作為金融中心，也試圖發展成為全球的綠色金融中心，可以利用金融市場優勢，引導資本投入香港和大灣區的氫能產業鏈，同時亦可作為氫能轉出的母港。

4.18 香港在科研方面有優勢，曾在 2004 年開始研發電動車 MyCar，2008 年通過歐洲產品及生產廠房認證，2009 年通過香港運輸署審核，可在香港銷售，但由於後期投入不足，香港並沒有成功發展電動車產業。以氫能產業為代表的綠色能源，應是下一個「彎道超車」的追趕機會。香港有五所全球排名一百位以內的大學，科研能力強勁，特別在儲運和應用上的工程技術值得香港投入研發資源。如果可以在解決本地需要的基礎上實現技術突破，將是香港創新科技產業的重大成就。香港可以在氫能產業下游着手，向產業的中、上游發展。

圖 2：發展「港深汕氢能產業走廊」的政策導向



5 發展「港深汕氢能產業走廊」的政策導向

5.1 香港、深圳、汕頭三地在各自擅長的領域發展外，需在產業政策、標準和規範制訂上進行深度協作。現在，香港和深圳在推進氢能標準和規範體系的建設，解決了氢能產業各個環節標準缺失的問題。深圳作為外向型經濟，需要海外也接受的標準；香港可以制訂與西方一致的標準，但要能進入到內地市場；潮汕的標準和規範也需要與港、深統一。三地在標準和規範上的合作，有助推動大灣區作為氢能集群實現區域內的標準化，有利於大灣區在相關產業發展中佔到先機。

5.2 三地可以協同投資氢能產業的關鍵項目，尤其是利用國家和三地的資金發展產業優勢。國家對清潔能源有金融政策支持，潛力項目可以獲得國家投資或者獲得配對政策性貸款（盧羽桐，2025）；三地政府也有促進清潔能源轉型的專項資金；優質投資項目同時亦能吸引商界資本，尤其可吸納海外華僑資本。例如上游氢能生產，香港可以透過香港投資管理公司，聯合專注氢能產業發展的企業，以及華僑資本，在潮汕投資綠色能源製氫項目，深圳和潮汕也可以協助當地商界建設氢能儲運設施，還可以吸納深圳和潮汕的華僑資本，在香港投資氢能應用企業。三地均可透過政府、商會、行業協會等，開拓氢能產業走廊中不同產業鏈的各種投資機會。

5.3 三地共同規劃和建設利用汕頭海上風電直連輸往深圳和香港，或者採用人工島製氫後，經由深圳大鵬海底氢能運輸管道聯通三地的氢能基礎設施。三地可以產業走廊的名義，聯合

向國家尋求氢能政策支持，例如爭取將氢能發展及管道輸送項目納入國家「兩新」和「兩重」支持範圍的試點項目之中（盧羽桐，2025）。國家的氢能已建成項目，分布在華南地區的佔比較低，「港深汕氢能產業走廊」有機會由三地聯合申報為國家項目試點和區域試點。國家《十五五規劃綱要》已經將綠色氢能納入需要培育發展的新產業新賽道，其中經濟和安全的規模化氫儲運技術、氢能基礎設施，以及綠氢產業向綠色氫氨醇、可持續航空燃料延伸等，將成為未來投資重點之一。三地有機會尋求獲得國家對氢能製取、儲運、應用和共性支持四個方面的中長期貸款。

5.4 三地加強氢能科研合作。汕頭大學是全球最早開展風洞研究的高等院校之一，擁有海上風能重點實驗室；以色列理工學院在氢能方面的研究處於世界領先地位（Deloitte, 2024），汕頭的中以（汕頭）科技創新合作區是依託廣東以色列理工學院而建設，該校在汕頭已成立海上風電資源及應用工程技術重點實驗室。深圳在製造和應用研發上有優勢。香港則在基礎科研方面具有多方面突出優勢，尤其擁有五所大學位列世界百強的特點。即是說，三地科研院校可以在氢能產業研究的各個領域開展深度合作，爭取早日突破氢能產業鏈中的關鍵技術障礙。

5.5 香港特區政府已於今年6月中展開特區經濟和社會發展第一個五年規劃（2026–2030）（下文簡稱「五年規劃」）公眾諮詢。本報告所討論的氢能產業走廊發展倡議，與「五年規劃」諮詢文件的六個重點均有密切聯繫。例如本報告中發展氢能產業的倡議，是針對香港北都建設和其他地區空間規劃均需要利用綠色能源而提出。

5.6 北都以大學城為發展重要引擎，強化「產學研」一體化發展，可視氢能為關鍵技術之一，以氢能產業相關研究、生產

和應用為基礎，加上發展綠色金融，從而形成一個聯繫上中下游的產業生態鏈。

5.7 「五年規劃」第二個重點是鞏固提升香港作為國際貿易中心、國際航運中心及國際航空樞紐的地位。這些行業的綠色轉型，必然是未來的發展大勢所趨，運用氫能是行業實現「減碳」、「脫碳」的關鍵。

5.8 「五年規劃」第三個重點是創科和產業發展。香港需要實現新型工業化，氫能及相關產業是香港產業升級不可或缺的依靠力量。香港正銳意發展數據科學產業和綠色新能源產業。人工智能算力中心（AIDC）、可持續航空燃料（SAF）都將大量需要利用氫能，以之作為生產和運營的重要原料。

5.9 本報告倡議氫能產業高質量發展的另一目標，是希望香港居民能盡快獲得可負擔、可靠和可持續的清潔能源，這將極大地降低碳排放和大氣污染物排放，有利於香港居民健康，同時也可降低能源開支和生活成本，這正切合「五年規劃」重視民生和協助社會與經濟發展的施政目標。

5.10 「港深汕氫能產業走廊」是基於香港、深圳和汕頭三個地區產業互補而提出的合作發展氫能產業倡議，符合「五年規



劃」所提出的區域合作發展目標，可以此建設為一個重大的區域合作平台。

5.11 「五年規劃」第六部分特別提到，要「協助香港發展成綠色低碳氫能技術的示範窗口」。本報告倡議利用汕頭海上風電，製造符合香港標準「綠氫」的示範，用汕頭綠色能源，以香港北都為增值和展示基地，向全球展示香港綠色可持續發展的生命力和創造力。本報告的氫能產業走廊倡議，與香港首份「五年規劃」各個重點領域高度契合，值得作為公眾諮詢的重要建議，供特區政府和全社會參考。

6.2 為了推進概念與構思的落實，香港亞太研究所連同香港潮州商會及香港汕頭社團總會負責人，與特區政府機電工程署官員進行會晤交流，既更新特區政府發展氢能相關工作的進展，又探討落實「氢能產業走廊」構思的技術性與可能性，推動地區合作。

圖3：在《信報》發表的倡議「打造港深汕氫能走廊」文章

 郭樺 鄭宏泰

下游氣能應用具有優勢

香港根據綠色能源計劃為北部主要的能源來源，當前的合約不恰當，例如內地供應商已在藍田全港範圍中掌握一定技術生產工藝，香港大海運更是全港能源產能第三大出口區域之一。但現時大海運能源產能地區發展不平衡，相比於南部藍田和藍田產能發展速度較快，香港北部則較慢。這些因素促使發展商面臨的困難是，缺乏長期的穩定合約，又或是合約期限短，在香港合約約滿過半之後，把握能將轉型的契機，實現自身發展創科產業的願景和新型工業化。

香港於下游氫能應用具有優勢。香港風能應用場景十分豐富，發電、運輸和大量空間都可以運用氫能科技，例如天然氣和氫氣可以依比例混合用於發電，減少碳排放。而氫氣也可以作為一種儲能載體，將用電低谷時富餘電能應用於生產氫能，到用電高峰時再燃燒發電，氫能可起到儲能效果。香港物流和商業運輸對能源有大量需求，例如大量商用車輛能源需求，還有海運業倉泊碼頭待提升上實力的需求，甚至未來造船業

底是提升經濟內循環重要手段。北部發展應該以消除大海區內經濟壁壘、促進區內經濟融合為前提，以合作發展和利用綠色能源為主要途徑，從而實現各方利益共享。因此特區政府可以考慮與廣東省及深圳、惠州、揭陽和汕頭的地方政府聯合以「港深汕廣惠肇定鼎」申報國家項目試點和區域試點，向國家尋求最佳政策支持，爭取納入國家「十五五」規劃，進一步尋求獲得國家對長樂縣製衣、鞋襪、應用和共性支持四個方面的中長期資助。

打造高質量發展新引擎

區，而歷史意義也將超越2046。 三之三
鄧輝為香港中文大學香港亞太研究所研究員；鄭雲華為香港中文大學香港亞太研究所所長（執行）

廣東省發展和改革委員會，2023。《廣東省加快發展新質生產力的意見》。

圖 4：香港亞太研究所、香港潮州商會及香港汕頭社團總會與香港特區政府機電工程署官員進行交流會議



6.3 到了 2026 年 2 月，香港亞太研究所連同香港潮州商會和香港汕頭社團總會，邀請特區政府機電工程署官員，親赴汕頭，進行實地考察調研，並與汕頭市政府和相關部門負責人進行座談，了解汕頭市政府推動風能發展的進程和基本情況。此次行程還考察了汕頭部分風電企業、汕頭國際風電創新港和海上風電裝備製造產業基地，豐富了研究概念與構思。

6.4 2026 年 4 月，香港亞太研究所連同香港潮州商會和香港汕頭社團總會，再次邀請機電工程署官員到汕頭作進一步深入考察，同時又特別邀請了香港立法會議員及氫能前沿企業高層一同調研交流。此次行程調研了上海電氣風電集團股份有限公司、汕頭市綠色新材料產業園區等，並再次與汕頭市政府和相關部門負責人舉行座談會，交流汕頭製氫與運輸技術及成本等關鍵資料。另外，此次座談會也邀請了氫能產業領先企業如北京鑒衡認證中心研究院、國富氫能集團、上海捷氫科技、華潤新能源、三峽新能源等公司負責人，分享了實際運作的經驗和最新技術，梳理「港深汕氫能產業走廊」的具體落實方式。

圖 5：與汕頭市政府舉行研究考察座談會，了解汕頭市政府在推動風力發電上的發展進程



圖 6：汕頭市政府講解員向香港特區政府機電工程署助理署長王磊等介紹汕頭風電發展資源



圖 7：汕頭海上風力發電設施



圖 8：參觀汕頭國際風電創新港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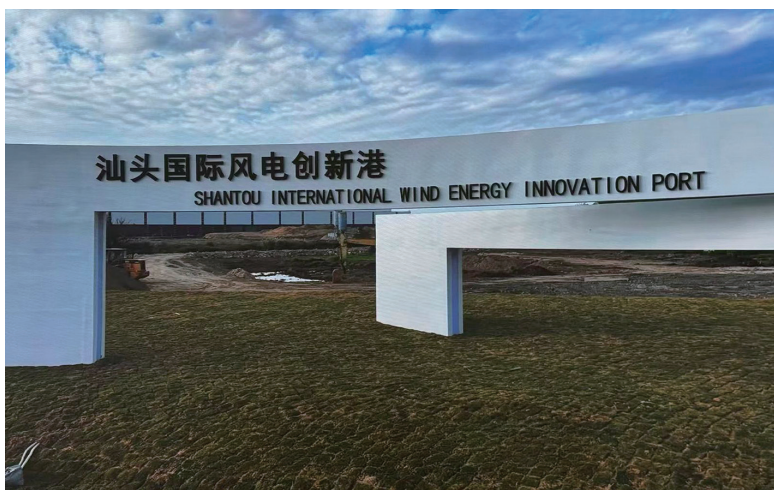


圖 9：參觀金風科技園的上海電氣，這是國內生產風電設備的龍頭企業，技術水平處於國際領先地位



圖 10：考察汕頭潮陽區化工業園，該園已預留地方，供綠氫液化企業落地



圖 11：興建中的汕頭潮陽區化工業園



圖 12：在與汕頭市政府及氢能業界的交流會上，汕頭氢能研究者講解了汕頭氢能生產、運輸及儲存細節



7 需要進一步研究討論的問題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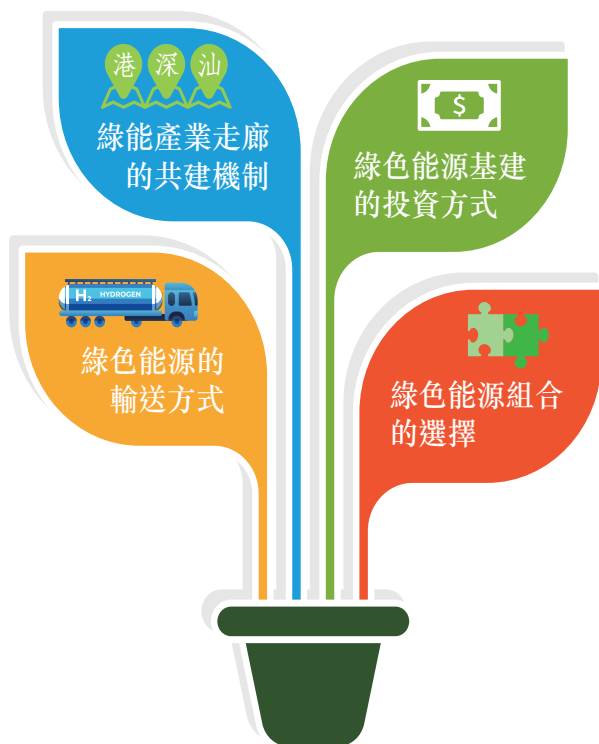
7.1 綠色能源組合的選擇：以風電為一次能源，二次能源形式可以多樣化，包括綠氫、綠氨、綠色甲醇等，這些經過轉化後的二次能源，在輸送和應用上有技術區別，要基於各地需求進行有針對性的研究。

7.2 綠色能源的輸送方式：因為氫具有化工原料和能源的雙重屬性，需要考慮如何設立具有經濟型和靈活性能源的輸送方案。例如以汕頭海上綠色風電，直接連接輸出到深圳和香港再製氫，或者在汕頭直接製造綠氫，再輸送到深圳和香港，抑或採用一種綠電加綠氫混合輸送方式。

7.3 綠色能源基建的投資方式：過往大型基建採用三地政府直接出資方式，新的能源基建可以考慮引入外資股權投資和利用民間資本投資。《十五五規劃綱要》提出要提高民間投資參與重大項目，包括鼓勵支持民營企業參與鐵路、核電、水電、供水領域項目建設。需要研究如何結合政府引導和民間資本共建。

7.4 綠能產業走廊的共建機制：香港、深圳和汕頭要實現基於綠色能源的區域聯動發展，需要建立一系列從政府到產業界的協作和共建機制。有需要討論如何建立機制共商共建。當前的可行方案，應是三地根據商議的結果，將發展綠能產業走廊的構思與方向，寫入各自的五年規劃之中，為下一步開展工作提供政策規劃。

圖 13：打造「港深汕氫能產業走廊」需進一步研討的問題



8 召開政策倡議論壇

8.1 香港特區政府機電工程署於 2026 年 5 月 18 至 20 日假香港會議展覽中心舉辦「國際氫能發展論壇 2026」，19 日舉行的「打造『香港、深圳、汕頭氫能產業走廊』區域合作政策倡議論壇」，是與香港亞太研究所、香港潮州商會和香港汕頭社團總會合辦，倡議論壇匯聚政府官員、政策專家及氫能產業領袖，探討三地共建氫能產業鏈的可行路徑，推動新質生產力培育，助力綠色低碳轉型與能源可持續發展，亦為支持北部都會區建設，推動人工智能及大數據等「再工業化」建言獻策。論壇採用現場及線上混合模式進行，吸引逾兩百位業界持份者和學者專家參與。

圖 14：「國際氫能發展論壇 2026」展覽



8.2 論壇由機電工程署署長潘國英先生、香港特區政府環境及生態局氣候變化專員李學賢先生、汕頭市委常委及副市長李飛先生、香港潮州商會會長及香港汕頭社團總會主席高佩璇博士，以及香港中文大學社會科學院院長馮應謙教授主禮並致開幕辭。

8.3 是次論壇旨在對接國家的發展規劃，以及應對國際能源的形勢變化。《十五五規劃綱要》為香港未來五年社經發展制定的藍圖包括「加快北部都會區建設」，以鞏固及提升香港的競爭優勢。此外，中東戰火引發全球能源危機，中國則憑藉可

圖 15：政策倡議論壇的主禮嘉賓



潘國英先生



李學賢先生



高佩璇博士



李飛先生



馮應謙教授

再生能源革命性轉型，泰然應對，既保持能源供應穩定，亦為香港發展數據科學、高可靠性數據計算與存儲業務，以及先進製造業關鍵零部件等新產業，提供了重要機遇。

8.4 在這局勢下，論壇提出「港深汕氫能產業走廊」倡議並展開探討。報告發表環節由香港新聞工作者聯會副主席郭一鳴先生主持，香港亞太研究所副所長鄭宏泰博士及香港潮州商會副會長史立德博士發表專題報告，深入剖析三地氫能產業合作的理論基礎與實踐路徑。香港立法會葛珮帆議員擔任點評嘉賓。

圖 16：報告發表環節的主持、講者及點評嘉賓



8.5 論壇設兩場專題研討會，第一場以「理論與構思探討」為主題，香港特區政府特首政策組副組長關家明先生、暨南大學一國兩制與基本法研究院執行院長朱義坤教授、中國（深圳）綜合開發研究院港澳及區域發展研究所所長謝來風先生、中國可再生能源學會風能專業委員會及北京鑒衡認證中心研究院院長俞輝先生，以及香港一國兩制研究中心研究總監方舟博士，就氢能走廊的區域合作方向與政策創新進行深入交流。

圖 17：第一場專題研討會「理論與構思探討」的講者



關家明先生



朱義坤教授



俞輝先生



謝來風先生



方舟博士

8.6 第二場研討會以「理順多面向分工以打造產業鏈」為主題，香港亞太研究所城市創新中心主任徐袁教授、上海捷氫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副總經理曾佳杰先生、江蘇國富氫能技術裝備股份有限公司副總經理王朝女士、華潤電力廣東新能源公司副總經理蘇小溪先生，以及中國檢驗有限公司董事長張健先生，就氫能產業鏈上下游分工協作、技術標準對接及跨境運輸等實務問題進行探討，場面熱烈。

8.7 多位政府官員、業界領袖及專家學者踴躍分享見解，共同探討「港深汕氫能產業走廊」的可行性、政策框架及實踐路徑，以推動區域協同發展。與會者於線上的討論同樣熱烈。

圖 18：第二場專題研討會「理順多面向分工以打造產業鏈」的講者



圖 19：政策倡議論壇：與會嘉賓合照



9 專家建言匯總

總體規劃和發展趨勢

9.1 與會專家從「十五五」規劃的角度，探討了發展氫能對國家高質量發展和經濟社會全面綠色轉型的重要意義。方舟博士從「第五次技術革命」角度展開論述，認為國家在「十五五」規劃設立「雙碳」目標，是全面綠色轉型和應對技術革命的及時指標。「十五五」的「綠電直連」政策、國家領導人提出的「算電協同」概念，以及香港到 2035 年將停止銷售燃油車與增加輸入綠電政策等，都將為氫能發展提供廣闊空間。俞輝先生特別提出全球減碳趨勢，包括 2023 年歐盟對碳市場的擴圍政策、



2024 年的歐盟《淨零工業法案》、2025 年的碳中和中國行動、國際海事組織（International Maritime Organization）從 2027 年起的全球航運淨零排放政策，以及香港特區政府在氣候行動和氢能發展的兩個綱領性文件。這些政策都將為氢能應用和發展提供巨大空間。朱義坤教授則從國家兩大法典《民法典》和《生態環境法典》角度，解讀了全面綠色轉型的法律意義。

五年規劃和香港定位

9.2 地方的五年規劃也在積極為氢能發展提供思路。關家明先生指出，香港特區政府正緊鑼密鼓地編製第一個五年規劃，並已就氢能發展提供了一些政策方向，但尚未從區域合作、產業發展和國家戰略角度着手。他認為香港亞太研究所的報告，提供了一個很及時的思路，特首政策組會在編製五年規劃時將這些思路納入視野。謝來風先生詳細介紹了廣東省「十五五」規劃對氢能的論述，包括廣東將會大力發展氢能的全產業鏈，汕頭、陽江和湛江是最大的海上風電基地和綠色能源基地，深圳的定位是氢能前沿技術研發和創新極。深圳於氢能產業鏈的發展優勢是上游製氢裝備和膜電極材料，有 500 億元的產業規模，和 200 家以上的相關企業。

9.3 香港在發展氢能和港深汕產業走廊中的定位，是與會專家的討論重點。方舟博士認為香港具有科研和人才優勢，要協助國家，與汕頭、深圳共同發展氢能事業。謝來風先生認為香港絕不僅是一個應用市場，在協同發展之下有望成為氢能裝備、材料研發和製造的產業發展高地。俞輝先生和謝來風先生都提到，香港作為金融中心和科創中心對發展氢能的獨特作用，在氢能規則、標準、認證和貿易體系的賦能下，有望打造一個全球的氢能產業高地。張健先生從標準和檢測角度出發，強調「香港規則」對三地的互補作用。中檢香港已經參與審核修訂三項

圖 20：政策倡議論壇：與會專家建言獻策



香港氫能實務守則，結合內地的先進技術和香港高度國際化的法律與市場體系，香港有潛力成為國際氫能貿易港和示範之都，也能成為中國氫能企業走向世界的第一站。

香港消納氫能的途徑和消納測算

9.4 香港在氫能走廊的消納端有相當多應用場景。徐袁教授提出香港利用氫能首先要分清楚「隊友」和「對手」，具成本效益和可行性的氫能應用，包括長時間跨度的儲能、工業供熱和航空航運電氣化，電池技術在這些行業的應用存在局限，恰好為氫能提供了空間。曾佳杰先生認為香港的消納場景將在於交通運輸行業和建築業，例如燃料電池重卡和建築業替換柴油發電機。根據運輸署數據，現時公私營巴士、貨車、政府車輛及特別用途車中，超過九成使用柴油為燃料，其中約八成屬於貨車，如果實現三成貨車和巴士氫能替代，曾氏估計年氫能需求量將達到二萬噸；若加上全面替換香港建築工地使用的柴油

發電機，這兩個行業預計總年消納量可以接近三萬噸。曾氏進而測算，到 2030 年，如果香港氢能價格下降到每公斤 50 元，香港運行氢能巴士每公里成本會較純電巴士更低。俞輝先生也對香港消納場景進行了測算，認為交通、建築、綠色船用燃料和燃氣摻氫是主要途徑，他估計香港到 2027 年可以消納最少一萬噸，到 2030 年可以消納三萬噸。根據汕頭的風能資源，可以中期規劃三千多萬千瓦裝機，遠期可以開發六千萬千瓦。汕頭現在的風能製氫規模已可滿足香港到 2030 年對綠氫的需要。根據俞氏的測算，汕頭利用陸上和海上風電製氫運送到香港的價格（約每公斤 55 至 60 元），相較內蒙古和新疆製氫運輸到香港的價格要低，而且未來大規模製氫得以實現後，氢能到港的價格可以更低。

三地優勢和互補領域

9.5 與會專家討論了三地的優勢和各自的短板。蘇小溪先生和謝來風先生都認為香港的優勢在於國際化、金融資本、科研和應用場景；深圳的優勢在於產業規模和企業集聚；汕頭的優勢在於海上風電、產業空間和港口。王朝女士持相同看法，並強調香港政策和法律框架最為明確，有豐富的試點項目矩陣；汕頭則強在有扎實的產業基礎。她還認為，三地可以構成氢能產業的上中下游關係，包括汕頭綠色製氫和液化、中游儲運和物流，以及下游的高價值應用場景，國富氢能則可以一站式（「製-儲-運-加-用」）提供氢能全產業鏈解決方案。

9.6 謝來風先生指出，香港的短板在於土地不足、市場規模、相關人才儲備；深圳的短板在於氫資源和基礎設施不足，標準也不健全；汕頭的短板在於氢能企業聚集度不高、氢能產業鏈配套不完善、本地消納場景有限。王朝女士則指出汕頭目前尚無大型的獨立電解水製綠氫的項目，儲運設施也處於空白或早

期階段，風電強，氫鏈弱，港汕合作，就是要打造一條跨區域、覆蓋全周期的氫能產業鏈。

三地合作的路徑

9.7 三地標準合作是與會專家討論的重點之一。朱義坤教授認為，三地合作要重視透過跨區域合作參與全球的氫能規則制訂，大灣區已經在法律和規則制訂上有很多合作的先例可循——截至 2026 年 5 月，粵港澳三地已經聯合發布 270 項，覆蓋 36 個領域的灣區標準，以及建立了共同促進灣區標準發展的合作共建機制，三地既要總結這些寶貴經驗和灣區標準，也要解決標準體系差異、檢驗檢測壁壘、核算體系脫鉤和跨境運輸阻礙等問題。張健先生提出，中檢具有的工作優勢可為三地合作提供一系列解決方案，包括為氫能安全落地、跨境標準協同和合規、出海綠色核算和認證等提供各種支援服務。蘇小溪先生也倡議三地要共推統一的標準和認證體系，尤其要實現綠氫全流程溯源體系。

9.8 產業協同發展是與會專家討論的另一個重點，謝來風先生認為，綠氫產業鏈很長，上中下游生產製造以及服務需求很多，三地要考慮共同建設產業園區、研發平台、可發展的產業包括氫能巴士製造、綠色金融產品和氫能技術和產品「出海」、在香港離島建立氫能船用加注基地等。曾佳杰先生從氫能汽車產業角度，討論如何利用國家和廣東省對燃料電池汽車的優惠政策，融合廣東三條氫能運輸路線，例如可以利用港深汕氫能走廊沿線城市群推廣氫能重卡，按照單車年 20 萬公里的營運里程計算，推廣 500 輛 49 噸重卡就可以年消納一萬噸氫。蘇小溪先生提出華潤電力在新能源開發上的實力優勢和在汕頭開發風電的成功經驗，華潤電力有意聯合三地的企業、科研機構開展技術合作，充分發揮「綠電直連」的風電優勢。他也提出華潤

電力的四點倡議，包括共建供應鏈、共推標準體系、共創應用場景和共享發展紅利。王朝女士提供了一系列的綠氫應用場景，供三地根據自身優勢考慮協同發展，包括綠電製氫、綠氫液化、液氫運輸、液氫加注、液氫重卡、綠氫發電、綠氫摻燒、綠色醇氨和可持續航空燃料（SAF）等。

參考書目

- 中共廣東省委、廣東省人民政府（2021）。《中共廣東省委 廣東省人民政府關於支持汕頭建設新時代中國特色社會主義現代化活力經濟特區的意見》。粵港澳大灣區門戶網。https://www.cnbayarea.org.cn/policy/policyrelease/policies/content/post_319465.html
- 中國電力企業聯合會（2026）。《中電聯發布 2025–2026 年度全國電力供需形勢分析預測報告》。<https://www.cec.org.cn/detail/index.html?3-353833>
- 中華人民共和國國家發展和改革委員會（2024）。《國家發展改革委等部門關於印發〈數據中心綠色低碳發展專項行動計劃〉的通知》。https://www.ndrc.gov.cn/xwdt/tzgg/202407/t20240723_1391895_ext.html
- 王平（2025，12 月 24 日）。〈河套深港科技創新合作區香港園區正式開園：「香港創科發展的一個里程碑時刻」〉。《人民日報海外版》，版 4。
- 朱曼寧、藍珮禎、國際中心（2026，3 月 6 日）。〈川普 AI 電力新政 美七大科技巨擘承諾將自建電廠 台鏈受惠〉。《經濟日報》。<https://money.udn.com/money/story/10871/9362480>
- 李心迪（2025）。《鄭永年：大灣區高質量發展要拒絕「內捲」》。南方+。<https://www.nfnews.com/content/r6d5NEkDoE.html>
- 李家超（2025）。《行政長官 2025 年施政報告》。https://www.policyaddress.gov.hk/2025/public/pdf/policy/policy-full_tc.pdf
- 香港特別行政區政府（2025a，12 月 16 日）。《行政長官在北京向國家主席述職後會見傳媒開場發言》[新聞公報]。<https://www.info.gov.hk/gia/general/202512/16/P2025121600914.htm>
- 香港特別行政區政府（2025b，9 月 1 日）。《「深圳–香港–廣州」創新集群獲世界知識產權組織評為全球第一》[新聞公報]。

<https://www.info.gov.hk/gia/general/202509/01/P2025090100518.htm>

香港特別行政區政府（2026a，3月2日）。《政府公布沙嶺數據園區用地招標結果》[新聞公報]。<https://www.info.gov.hk/gia/general/202603/02/P2026030200248.htm>

香港特別行政區政府（2026b，3月16日）。《創新科技及工業局局長出席香港科技園公司及東微電子「元朗創新園半導體設備生產基地項目起動禮」致辭》[新聞公報]。<https://www.info.gov.hk/gia/general/202603/16/P2026031600284.htm>

香港特別行政區政府（2026c，3月2日）。《創新科技及工業局局長會見傳媒談話內容》[新聞公報]。<https://www.info.gov.hk/gia/general/202603/02/P2026030200771.htm>

財新網（2026）。《美國七大科技巨頭簽署自主供電承諾》。<https://www.caixin.com/2026-03-06/102419956.html>

深圳市人民政府辦公廳（2021）。《深圳與汕頭簽署深度協作框架協議》。https://www.sz.gov.cn/gkmlpt/content/8/8405/post_8405702.html?jump=false#731

深圳市發展和改革委員會（2021）。《深圳市發展和改革委員會關於印發〈深圳市氫能產業發展規劃（2021–2025年）〉的通知》。https://fgw.sz.gov.cn/zwgk/qt/tzgg/content/post_9459760.html

深圳市發展和改革委員會（2024）。《深圳市發展和改革委員會關於印發〈深圳市氫能產業創新發展行動計劃（2024–2025年）〉的通知》。https://fgw.sz.gov.cn/gkmlpt/content/11/11283/post_11283945.html#25150

郭嘉（2026，3月9日）。〈AI設施成戰場目標 阿聯酋數據中心遇襲〉。《大公報》，版A24。

創新科技及工業局（2022）。《香港創新科技發展藍圖》。https://www.itib.gov.hk/zh-hk/publications/I&T%20Blueprint%20Book_TC_single_Digital.pdf

創新科技及工業局（2025）。《新田科技城創科產業發展規劃概念綱要》。<https://www.itib.gov.hk/assets/files/新田科技城創科產業發展規劃概念綱要.pdf>

新華社（2026）。《中華人民共和國國民經濟和社會發展第十五

- 個五年規劃綱要》。新華網。<https://www.news.cn/politics/20260313/085af5de5a4b4268aa7d87d90817df2f/c.html>
- 新華網 (2025)。《習近平聽取李家超述職報告》。<https://www.news.cn/politics/leaders/20251216/5b46d6c0df4a4ce09ff75a26bb5d353a/c.html>
- 端傳媒 (2025)。《能源轉型代價誰買單：五問中國新的減排承諾》。<https://theinitium.com/20251216-mainland-five-questions-on-chinas-new-emission-reduction-commitments/>
- 趙煊 (2026)。《新興經濟體電力需求旺盛 中國電力設備出口連續三年保持增長》。財新網。<https://www.caixin.com/2026-03-05/102419910.html>
- 趙煊、覃敏、范若虹 (2025)。〈算力的盡頭是電力〉。《財新周刊》，第 18 期。<https://weekly.caixin.com/2025-05-10/102318337.html>
- 趙煊、盧羽桐 (2025)。〈特朗普煤電復興夢〉。《財新周刊》，第 20 期。<https://weekly.caixin.com/2025-05-24/102322832.html?p0#page2>
- 廣東省人民政府 (2023)。《汕潮揭都市圈發展規劃》。<http://www.gd.gov.cn/attachment/0/538/538478/4303577.pdf>
- 廣東省工業和信息化廳 (2020)。《廣東省 5G 基站和數據中心總體布局規劃 (2021–2025 年)》。<https://gdii.gd.gov.cn/attachment/0/395/395643/3245298.pdf>
- 廣東省發展和改革委員會 (2018a)。〈粵東港口群發展規劃 (2016–2030 年)〉。載《廣東省國民經濟和社會發展「十三五」規劃彙編》(第三冊, 頁 771–810)。<https://drc.gd.gov.cn/protect/P0201807/P020180726/P020180726603312591634.pdf>
- 廣東省發展和改革委員會 (2018b)。《廣東省發展改革委關於印發廣東省海上風電發展規劃 (2017–2030 年) (修編) 的通知》。https://drc.gd.gov.cn/fzgh5637/content/post_845107.html
- 潘俊田 (2026)。《中國首次從「能耗雙控」轉向「碳排雙控」將改變什麼》。經濟觀察網。<https://www.eeo.com.cn/2026/0307/806809.shtml>
- 鄭永年 (2026)。《中美競爭：堅持單邊開放者是贏家》。中時

- 新聞網。<https://www.chinatimes.com/opinion/20260227000010-262110?chdtv>
- 機電工程署 (2024)。《香港能源最終用途數據 2024》。https://www.emsd.gov.hk/filemanager/en/content_762/HKEEUD2024.pdf
- 機電工程署 (2026)。《氣體安全：天然氣》。https://www.emsd.gov.hk/tc/gas_safety/natural_gas/index.html
- 盧羽桐 (2025)。《國家能源局將啟動氫能試點 並給予相應政策支持》。財新網。<https://www.caixin.com/2025-06-11/102329342.html>
- 盧奇秀 (2025, 1 月 20 日)。〈北京理工大學發布報告顯示 數據中心電耗將佔全國電耗 2.4%〉。《中國能源報》，版 7。
- 盧靜怡 (2023, 12 月 21 日)。〈粵築五大都市圈 高質量同城化發展〉。《文匯報》，版 A4。
- 環境局 (2021)。《香港氣候行動藍圖 2050》。https://www.eeb.gov.hk/sites/default/files/pdf/cap_2050_tc.pdf
- 羅國平、鄒曉桐 (2026)。〈航油版圖大重構〉。《財新周刊》，第 5 期。<https://weekly.caixin.com/2026-01-31/102410015.html?p0#page2>
- Deloitte. (2024). *Israel's hydrogen sector: An ecosystem in the making*. <https://www.deloitte.com/content/dam/assets-zone2/il/en/docs/services/financial-advisory/2025/hydrogen-sector-report-v3.pdf>
- Paulson, H. (2025). *Hank Paulson: Clean energy will be critical to winning the AI race with China*. Financial Times. <https://www.ft.com/content/13746dac-7df8-4b4f-9f25-0822e9abdcbb>
- Schumpeter, J. A. (1934). *The theory of economic development: An inquiry into profits, capital, credit, interest, and the business cycle*. Harvard University Press.

附件一：

有關打造「香港、深圳、汕頭氫能產業走廊」區域合作政策倡議論壇的報道選輯

1 香港文匯網 2026 年 5 月 19 日

〈中大亞太所辦論壇倡建港深汕氫能產業走廊 促區域協同發展助力綠色轉型〉

(<https://www.wenweipo.com/a/202605/19/AP6a0c5cabe4b0b49ad1bbbfed.html>)

首頁 香港 神州 灣區人 經濟 國際 評論 視頻 軍事 文化 娛樂 生活 教育 體育

文匯網 教育 內地教育 中大亞太所辦論壇倡建港深汕氫能產業走廊 促區域協同發展助力綠色轉型

中大亞太所辦論壇倡建港深汕氫能產業走廊 促區域協同發展助力綠色轉型

2026-05-19 20:50:49 內地教育

字號 ▾



開幕式嘉賓及與會討論嘉賓。中大提供

香港文匯報訊（記者 楊梓穎）香港中文大學（中大）香港亞太研究所（中大亞太所）聯同香港特別行政區政府機電工程署、香港潮州商會及香港汕頭社團總會，今日（19日）舉辦「打造香港、深圳、汕頭氫能產業走廊」區域合作政策倡議論壇，吸引約200名人士現場及線上參與。論壇匯聚政府官員、政策專家及氫能產業領袖，探討三地共建氫能產業鏈的可行路徑，冀推動新興生產力培育，助力綠色低碳轉型與能源可持續發展，並支持北部都會區建設。

論壇由香港特區政府機電工程署署長潘國英、香港特區政府環境及生態局氣候變化專員李學賢、汕頭市委常委、副市長李飛、香港潮州商會會長兼香港汕頭社團總會主席高佩璇，以及中大社會科學院院長馮應謙主禮並致開幕辭。

是次論壇亦是5月18日至20日舉行的「國際氫能發展論壇」重要組成部分，國家《十五五規劃綱要》首次提出「加快北部都會區建設」，以鞏固及提升香港競爭優勢，而香港特區政府亦將其定位為香港未來發展的新引擎。另一方面，國際地緣政治衝突引發全球能源市場大幅波動，中國則憑藉可再生能源的革命性轉型，保持能源供應穩定。香港依托國家能源優勢，為發展數據科學、高可靠性數據計算與存儲業務，以及先進製造業關鍵零部件等新產業提供重要機遇。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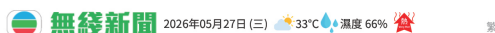
基於上述背景，論壇提出「港深汕氫能產業走廊」倡議並展開探討。在倡議報告發表及點評環節，中大香港亞太研究所副所長鄭宏泰及香港潮州商會副會長史立德發表研究報告，香港立法會議員葛珮帆擔任點評嘉賓，香港新聞工作者聯會副主席郭一鳴主持壇。

論壇亦設兩場專題研討會，分別以「理論與構思探討」及「理順多面向分工以打造產業鏈」為主題。多位政府官員、專家學者及業界領袖分享見解，深入探討「港深汕氫能產業走廊」的可行性、政策框架及實踐路徑，冀推動區域協同發展，促進氫能產業布局加快成形。

2 無線新聞 2026年5月19日

〈機電署辦「氫能周」活動 推香港成為連接內地與國際綠色氫能示範基地〉

(<https://news.tvb.com/tc/local/6a0c582b7bae7429fb1370f0/港澳-機電署辦氫能周活動-推香港成為連接內地與國際綠色氫能示範基地>)



機電署辦「氫能周」活動 推香港成為連接內地與國際綠色氫能示範基地

發佈日期: 2026-05-19 20:31 港澳



機電署舉辦「氫能周」活動，推動香港成為連接內地與國際市場的綠色氫能示範基地。

會展舉行國際氫能發展論壇，過千個政府部門，業界及學術界代表，交流氫能技術。

氫能是利用氫氣，進行化學反應或燃燒產生能量，過程中唯一副產物是水，達致零碳排放。

有本地專家建議，本港應結合汕頭的風能設備，以及深圳的創新科技，建設氫能產業走廊。

中大香港亞太研究所副所長鄭宏泰指出：「我們要推動新興工業化時，香港有我們的一個痛點，我們沒有具備大規模發展，再生能源的條件，我們必定要和鄰近地區合作，共同規劃及建立氫能設施，最後當然是氫能合作研究要不斷推進。」

團結香港基金發表的《氫能發展策略研究報告》，建議優先在重型車輛集中的區域，如貨櫃碼頭及工業邨等，興建加氫站、提升使用率。

並提供政策誘因，如延長地契年期及提高中標機率，鼓勵業界在北都等新發展區，建加氫設施，亦可研究在新田或河套建立氫能檢測中心，培育本地品質監測能力。

團結香港基金副總裁王志偉表示：「現在都面對高油價情況，我們都看到油、石油等化石燃料很取決於，地緣政治風險，但氫能有很多方法生產，包括用化石燃料製氫，亦可用再生能源等。」

論壇還有展示區，展示最新款的氫能車，讓參加者可親身感受其性能。

3 香港新聞社 2026年5月20日

〈中大亞太所辦“港深汕氫能產業走廊”論壇 推動三地綠能產業鏈合作〉

(<https://www.hkong.cn/2026/0520/62931.shtml>)

HKONG.HK

香港新聞社

首頁 香港 國際 資訊 財經 觀點 更多

中大亞太所辦“港深汕氫能產業走廊”論壇 推動三地綠能產業鏈合作

來源：點新聞 2026年05月20日 11:16

港深汕氫能產業走廊



香港中文大學香港亞太研究所（中大亞太所）聯同機電工程署、香港潮州商會及香港汕頭社團總會，5月19日舉辦“打造香港、深圳、汕頭氫能產業走廊”區域合作政策倡議論壇，共吸引200名現場及線上參加者。



香港中文大學香港亞太研究所舉辦“打造香港、深圳、汕頭氫能產業走廊”區域合作政策倡議論壇。（受訪者供圖）

香港中文大學香港亞太研究所（中大亞太所）聯同機電工程署、香港潮州商會及香港汕頭社團總會，5月19日舉辦“打造香港、深圳、汕頭氫能產業走廊”區域合作政策倡議論壇，共吸引200名現場及線上參加者。論壇匯聚政府官員、政策專家及氫能產業領袖，探討三地共建氫能產業鏈的可行路徑，推動新質生產力培育，助力綠色低碳轉型與能源可持續發展，並支持北部都會區建設。

作為2026年5月18日至20日舉行的“國際氫能發展論壇”的重要組成部分，是次論壇在國家發展規劃與國際能源形勢變化的雙重背景下舉行。一方面，國家“十五五”規劃綱要，首次提出“加快北部都會區建設”，以鞏固及提升香港競爭優勢。香港特區政府亦將其定位為香港未來發展新引擎。

另一方面，國際地緣政治衝突引發全球能源市場大幅波動，中國憑借可再生能源革命性轉型，保持能源供應穩定。香港依托于國家能源優勢，為發展數據科學、高可靠性數據計算與存儲業務，以及先進製造業關鍵零部件等新產業，提供了重要機遇。

基于此，論壇提出“港深汕氫能產業走廊”倡議並展開探討。在倡議報告發表及點評環節中，中大香港亞太研究所副所長鄭宏泰及香港潮州商會副會長史立德發表研究報告，香港立法會議員葛佩帆擔任點評嘉賓，香港新聞工作者聯會副主席郭一鳴主持該環節。

論壇亦設有兩場專題研討會，分別以“理論與構思探討”及“理順多面向分工以打造產業鏈”為主題。多位政府官員、專家學者及業界領袖分享見解，深入探討“港深汕氫能產業走廊”的可行性、政策框架及實踐路徑，推動區域協同發展。

4 紫荊 2026年5月20日

〈中大亞太所辦論壇倡建港深汕氫能產業走廊 促區域協同發展助力綠色轉型〉

(https://bau.com.hk/web/article/1506666356024864768/web/content_1506666356024864768.html)



首頁 時政 視頻 評論 紫荊號 創科 財經 文化 教育 健康 社會

首頁 > 正文

中大亞太所辦論壇倡建港深汕氫能產業走廊 促區域協同發展助力綠色轉型

日期: 2026-05-20

來源: 文匯報

字號: 大 中 小



開幕式嘉賓及與會討論嘉賓，中大供圖

香港中文大學（中大）香港亞太研究所（中大亞太所）聯同香港特別行政區政府機電工程署、香港潮州商會及香港汕頭社團總會，19日舉辦“打造香港、深圳、汕頭氫能產業走廊”區域合作政策倡議論壇，吸引約200名人士現場及線上參與。論壇匯聚政府官員、政策專家及氫能產業領袖，探討三地共建氫能產業鏈的可行路徑，冀推動新質生產力培育，助力綠色低碳轉型與能源可持續發展，並支持北部都會區建設。

論壇由香港特區政府機電工程署署長潘國英、香港特區政府環境及生態局氣候變化專員李學賢、汕頭市委常委、副市長李飛、香港潮州商會會長兼香港汕頭社團總會主席高佩璇，以及中大社會科學院院長高應謙主禮並致開幕辭。

是次論壇亦是5月18日至20日舉行的“國際氫能發展論壇”重要組成部分。國家《十五五規劃綱要》首次提出“加快北部都會區建設”，以鞏固及提升香港競爭優勢，而香港特區政府亦將其定位為香港未來發展的新引擎。另一方面，國際地緣政治衝突引發全球能源市場大幅波動，中國則憑藉可再生能源的革命性轉型，保持能源供應穩定。香港依託國家能源優勢，為發展數據科學、高可靠性數據計算與存儲業務，以及先進製造業關鍵零部件等新產業提供重要機遇。

基於上述背景，論壇提出“港深汕氫能產業走廊”倡議並展開探討。在倡議報告發表及點評環節，中大香港亞太研究所副所長鄭宏泰及香港潮州商會副會長史立德發表研究報告，香港立法會議員葛珮帆擔任點評嘉賓。香港新聞工作者聯會副主席郭一鵬主持環節。

論壇亦設兩場專題研討會，分別以“理論與構思探討”及“理論多面向分工以打造產業鏈”為主題。多位政府官員、專家學者及業界領袖分享見解，深入探討“港深汕氫能產業走廊”的可行性、政策框架及實踐路徑，冀推動區域協同發展，促進氫能產業布局加快成形。

5 點新聞 2026 年 5 月 20 日

〈中大亞太所辦「港深汕氫能產業走廊」論壇 推動三地綠能產業鏈合作〉

(<https://www.dotdotnews.com/a/202605/20/AP6a0d0b8ae4b09ea23315d667.html>)

點新聞 即時 港聞 中大亞太所辦「港深汕氫能產業走廊」論壇 推動三地綠能產業鏈合作

中大亞太所辦「港深汕氫能產業走廊」論壇 推動三地綠能產業鏈合作

【港聞】 2026.05.20 09:16



香港中文大學香港亞太研究所舉辦「打造香港、深圳、汕頭氫能產業走廊」區域合作政策倡議論壇。(受訪者供圖)

【點新聞報道】香港中文大學香港亞太研究所（中大亞太所）聯同機電工程署、香港潮州商會及香港汕頭社團總會，5月19日舉辦「打造香港、深圳、汕頭氫能產業走廊」區域合作政策倡議論壇，共吸引200名現場及線上參加者。論壇匯聚政府官員、政策專家及氫能產業領袖，探討三地共建氫能產業鏈的可行路徑，推動新質生產力培育，助力綠色低碳轉型與能源可持續發展，並支持北部都會區建設。

作為2026年5月18日至20日舉行的「國際氫能發展論壇」的重要組成部分，是次論壇在國家發展規劃與國際能源形勢變化的雙重背景下舉行。一方面，國家「十五五」規劃綱要，首次提出「加快北部都會區建設」，以鞏固及提升香港競爭優勢。香港特區政府亦將其定位為香港未來發展新引擎。

另一方面，國際地緣政治衝突引發全球能源市場大幅波動，中國憑藉可再生能源革命性轉型，保持能源供應穩定。香港依託於國家能源優勢，為發展數據科學、高可靠性數據計算與存儲業務，以及先進製造業關鍵零部件等新產業，提供了重要機遇。

基於此，論壇提出「港深汕氫能產業走廊」倡議並展開探討。在倡議報告發表及點評環節中，中大香港亞太研究所副所長鄭宏泰及香港潮州商會副會長史立德發表研究報告，香港立法會議員葛珮帆擔任點評嘉賓，香港新聞工作者聯會副主席郭一鳴主持該環節。

論壇亦設有兩場專題研討會，分別以「理論與構思探討」及「理順多面向分工以打造產業鏈」為主題。多位政府官員、專家學者及業界領袖分享見解，深入探討「港深汕氫能產業走廊」的可行性、政策框架及實踐路徑，推動區域協同發展。

6 大公報 2026年5月21日

〈專家探討港深汕打造「氫能產業走廊」〉

(https://dw-media.tkww.hk/epaper/tpk/20260521/A4_Screen.pdf)

A4

要聞

大公報

2026年5月21日 星期四

專家探討港深汕打造「氫能產業走廊」

【大公報訊】記者姚高報道：香港中文大學香港亞太研究所（中大亞太所）聯同機電工程署、香港潮州商會及香港汕頭社團總會，前日（5月19日）舉辦「打造香港、深圳、汕頭氫能產業走廊」區域合作政策倡議論壇，吸引200名現場及線上者參加。論壇匯聚政府官員、政策專家及氫能產業領袖，探討三地共建氫能產業鏈的可行路徑，推動新質生產力培育，助力綠色低碳轉型與能源可持續發展，並支持北部都會區建設。

支持加快北都建設

作為2026年5月18日至20日舉行的「國際氫能發展論壇」的重要組成部分，是次論壇在國家發展規劃與國際能源形勢變化的雙重背景下舉行。一方面，國家「十五五」規劃綱要，首次提出「加快北部都會區建設」，以鞏固及提升香港競爭優勢。香港特區政府亦將其定位為香港未來發展新引擎。

另一方面，國際地緣政治衝突引發全球能源市場大幅波動，中國憑藉可再生能源革命性轉型，保持能源供應穩定。香港依託於國家能源優勢，為發展數據科學、高可靠性數據計算與存儲業務，及先進製造業關鍵零部件等新產業，提供重要機遇。

據此，論壇提出「港深汕氫能產業走廊」倡議並展開探討。在倡議報告發表及點評環節中，中大香港亞太研究所副所長鄭宏泰及香港潮州商會副會長史立德發表研究報告，香港立法會議員葛珮帆擔任點評嘉賓，香港新聞工作者聯會副主席郭一鳴主持該環節。

論壇亦設有兩場專題研討會，分別以「理論與構思探討」及「理順多面向分工以打造產業鏈」為主題。多位政府官員、專家學者及業界領袖分享見解，深入探討「港深汕氫能產業走廊」的可行性、政策框架及實踐路徑，推動區域協同發展。

7 香港文匯報 2026年5月21日

〈中大論壇倡建港深汕氢能產業走廊〉

(<https://dw-media.tkww.hk/epaper/wwp/20260521/a16-0521.pdf>)

A16

港聞

●責任編輯：曾浩榮

2026年5月21日(星期四) 香港 文匯報

中大論壇倡建港深汕氢能產業走廊

香港文匯報訊（記者 楊梓穎）香港中文大學香港亞太研究所聯同特區政府機電工程署、香港潮州商會及香港汕頭社團總會日前舉辦「打造香港、深圳、汕頭氢能產業走廊」區域合作政策倡議論壇，吸引約200人現場及線上參與。

論壇匯聚政府官員、政策專家及氢能產業領袖，探討三地共建氢能產業鏈的可行路徑，冀推動新質生產力培育，助力綠色低碳轉型與能源可持續發展，並支持北部都會區建設。

是次論壇為「國際氢能發展論壇」重要組成部分，由機電署署長潘國英、環境及生態局氣候變化專員李學賢、汕頭市委常委、副市長李飛，香港潮州商會會長兼香港汕頭社團總會主席高佩璇，以及中大社會科學院院長馮應謙主禮並致開幕辭。

因應國家「十五五」規劃首次提出加快北部建設，鞏固及提升香港競爭優勢；同時國際地緣政治衝突引發全球能源市場波動，中國憑藉可再生能源的革命性轉型，保持能源供應穩定。

在此兩重背景下，香港依託國家能源優勢，為發展數據科學、高可靠性數據計算與存儲業務，以及先進製造業關鍵零部件等新產業提供重要機遇。



●中大亞太所日前舉辦「港深汕氢能產業走廊」政策倡議論壇。 中大供圖

是次論壇分別以「理論與構思探討」及「理順多面向分工以打造產業鏈」為主題進行兩場專題研討，多位政府官員、專家學者及業界領袖分享見解，深入探討「港深汕氢能產業走廊」的可行性、政策框架及實踐路徑，冀推動區域協同發展，促進氢能產業布局加快成形。

8 香港電台 2026 年 5 月 19 日

“Hydrogen energy push for HK, Shenzhen and Shantou”

(<https://news.rthk.hk/rthk/en/component/k2/1855255-20260519.htm>)



CUHK Professor Victor Zheng speaks to Natasha Ho.

Researchers are proposing a hydrogen energy corridor be established between Hong Kong, Shenzhen and Shantou.

The director of Chinese University's Centre for Social and Political Development Studies, Victor Zheng, says Shantou provides cheap hydrogen energy that Hong Kong can use as well as export, largely reducing the costs of fuel.

He said building the Northern Metropolis with its focus on big data will require much energy down the road.

"We think the future industry for Hong Kong is AI and big data so... energy is the most critical element for the successful development of the Northern Metropolis."

Zheng said a proposal has been sent to the SAR chief executive and related bureaus that comes as the government drafts Hong Kong's first five-year plan.

The suggestion came in a policy advocacy forum on Tuesday at the Hong Kong Convention and Exhibition Centre in Wan Chai.

The forum is part of the International Hydrogen Development Symposium starting from Monday.

Zheng said Hong Kong can help supply hydrogen energy to the region and to the world and raise capital for major energy projects.

The most important thing right now, he added, is gathering policy support, hopefully from the three regional governments.

"The most difficult issue is that at this moment, not only the Hong Kong government but also the Shenzhen, Shantou government still haven't [formulated] such kind of policies... if we don't have government [backing] we can't go further."

研究論壇網絡成立於2018年1月，前身為政策研究網絡，是一個跨學科的研究平台，致力匯聚人才，推動卓越和以實證為本的公共政策研究、加強學術界與政策制訂者的交流合作，以及轉化香港中文大學學者的研究成果為公共政策和研究影響力。主要政策研究領域：國家發展戰略與實施、社會人口轉變與福祉、經濟發展與所得分配、科技發展與創新，以及環境規劃與可持續發展。

電郵：researchforum@cuhk.edu.hk



ISBN 978-962-441-831-6



9 789624 418316

**POLICY
RESEARCH**
Report
政策研究報告